

檔 號：

保存年限：

##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呂哲夫

電話：05-3620123~501

傳真：05-3620379

電子信箱：mbfuwu@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竹崎鄉鹿滿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2月6日

發文字號：府教發字第10602407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0240756A00\_ATTCH1.pdf、0240756A00\_ATTCH3.odt)

主旨：「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實施辦法」，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6年11月22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60108518B號令訂定發布施行，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06年11月22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60108518E號函辦理。

二、檢附發布令影本（含法規條文）1份；相關電子檔亦可至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http://edu.law.moe.gov.tw>)下載。

正本：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

副本：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2017-12-07  
10:07:38  
交章

嘉義縣竹崎鄉鹿滿國民小學



106/12/07

1060004093